

兰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

物理院发〔2022〕11号

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关于管理机构调整的通知

各教研室：

根据《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管理机构改革方案》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学院管理机构调整为综合管理办公室、人才人事办公室、本科教学办公室、研究生培养与学科建设办公室、学生思政教育办公室，相关职责如下：

一、综合管理办公室：行政事务、学术交流、科研、财务、公房、资产、网络、实验室等工作；

二、人才人事办公室：人才、人事等工作；

三、本科教学办公室：本科生教育教学等工作；

四、研究生培养与学科建设办公室：研究生招生与培养、学科建设等工作；

五、学生思政教育办公室：学生思政教育等工作。

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2年3月30日

抄送：学院领导

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2年3月30日印发
